

有關本市「109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孃祀Z優學校、團體及個人評選」培訓活動一案 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0/2/19 8:16:01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09年1月13日桃教小字第10900013671號函暨109年2月4日桃教體字第109000798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局訂於109年3月11日辦理旨揭培訓活動，原開放各校觀摩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措施暫不開放，僅發表學校人員及培訓委員出席，並加強校園防疫工作，以維護相關人員健康並減少群聚交叉感染風險。